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职业字[2023]27749号

目 录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核了后附的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创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管理层的责任

东方创业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执行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东方创业《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东方创业2022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

四、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东方创业2022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本鉴证报告作为东方创业2022年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其他文件一起报送。



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续）

天职业字[2023]27749号

[此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监事会全体成员、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现将公司2022年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向东方国际（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807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不超过35名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156,672,521.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8.03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58,080,343.63元，扣除本次的承销费、律师费、审计验资费等其他各项费用合计18,576,440.23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39,503,903.40元（含享有可抵扣增值税）。

该次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0年12月4日14:00时止，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2020年12月7日出具天职业字[2020]40793号验资报告。

（二）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年末余额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原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39,503,903.40元，累计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支出及询证函支出为人民币1,618,732.55元，累计可使用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241,122,635.95元。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241,122,635.95元，其中：以前年度使用1,240,651,875.53元，本年度使用470,760.42元。已使用的募集资金中377,306,363.08元用于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270,706,822.78元用于埃塞俄比亚服装加工基地项目，593,109,450.09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截止2022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0.00元，均已销户。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本公司已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制定《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该管理制度经本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根据《管理制度》要求，本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了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普陀支行银行和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专项账户，仅用于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储和使用，不用作其他用途。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有关规定的要求，本公司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已于2020年12月17日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普陀支行营业部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于2020年12月22日与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公司及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本公司子公司上海纺织装饰有限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与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三方以及四方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以及四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止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募集资金已按募集用途全额使用，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0元。为方便账户的管理，公司分别于2022年8月23日、2022年9月13日、2022年9月13日完成了对账户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普陀支行营业部457280770593、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336101201090122871、天津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336101201090123021的销户处理，相关各方就本次募集资金事项签订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及《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已履行完毕。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2022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也无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已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和上市公司临时公告格式指引第十六号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本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况。本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六、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两次以上融资且当年存在募集资金运用的情况。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1,239,503,903.4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70,760.42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41,122,635.9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 = (1)-(2)	截至期末未投入进度(%) = (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支付本次交易现金对价	无	377,306,363.08		377,306,363.08		377,306,363.08	0.00	100.00	2020 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埃塞俄比亚服装加工基地项目	无	265,920,596.27		265,920,596.27		270,706,822.78	-4,786,226.51	101.80	2021 年 11 月	-39,291,263.12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1)-(2)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用于补充上市公司和标的资产流动资金、偿还债务	无	596,276,944.05		596,276,944.05	470,760.42	593,109,450.09	3,167,493.96	99.47	2021年6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1,239,503,903.40		1,239,503,903.40	470,760.42	1,241,122,635.95	-1,618,732.55	100.13		-39,291,263.12		
超募资金投向	无											
合计		1,239,503,903.40		1,239,503,903.40	470,760.42	1,241,122,635.95	-1,618,732.55	100.13		-39,291,263.12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合计 20,859.13 万元, 其中 20,149.97 万元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一的埃塞俄比亚服装加工基地项目, 709.16 万元支付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发行费用。截止本报告披露日, 前述募集资金置换工作已完成。 2、埃塞俄比亚服装加工基地项目: 截止到 2022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已完成对上海纺织服饰有限公司的增资, 增资金额 33,000.00 万元, 实际已全部投入埃塞项目。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无。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本年度使用 470,860.42 元，已使用资金中 470,860.42 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注 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埃塞俄比亚服装加工基地项目已于 2021 年 11 月达到

预定可使用状态，上述实现效益为埃塞俄比亚服装加工基地项目本年实现净利润。

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截止日期：2022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 募集资金总额	截至期末计划累计 投资金额(1)	本年度实际投入 金额	实际累计投入 金额(2)	投资进度 (%)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 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 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 可行性是否发 生重大变化
合计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姓名	曾莉
Full name	_____
性别	女
Sex	_____
出生日期	1972-10-24
Date of birth	_____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_____
身份证号码	420500197210241329
Identity card No.	_____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曾莉(420000123881)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0年08月31日



曾莉(420000123881)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 曾莉

年 月 日
/ /
/m /d



姓名 刘华凯
Full name
性别 男
Sex
出生日期 1982-02-24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0423198202247335
Identity card No.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 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2400257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年 09^月 28^日
Date of Issuance



刘华凯 20728

刘华凯(110002400257)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21年10月30日

年 月 日
y /m /d



姓名
Full name 黄燕燕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92-11-12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上海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640203199211121022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10150083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1年 04月 15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黄燕燕

年 月 日
y m d

营业执照

(副本)(15-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85923425568

扫描此码可查询
执照信息，请
注意，请
妥善保管，



名称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邱靖之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增资、减资、清算、财务审计、代理记账、税务咨询、税务代理、资产评估、企业管理咨询、财务咨询、境外业务；基础软件服务；软件开发；数据处理服务；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15099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03月05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登记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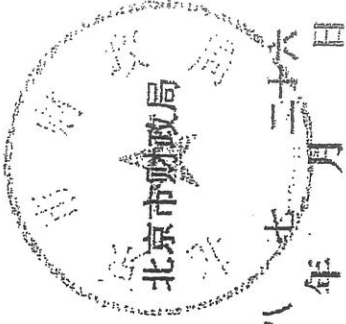
2023年01月17日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证书序号: 000017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一年

十一月二十六日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与原件核对一致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名称:

邱靖之

首席合伙人: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19号68号楼A-1和A-5区域

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11010150

执业证书编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05号

批准执业文号:

2011年11月14日

批准执业日期: